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splay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

(「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所載之提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使用之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該等決議案」)之投票已按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監票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該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董事」)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核數師」)報告書。	1,432,912,982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釐定其酬金。	1,432,912,982 (100.00%)	0 (0.00%)
3.	(a) 重選王新福先生為執行董事。	1,432,912,982 (100.00%)	0 (0.00%)
	(b) 重選陽秋林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32,912,982 (100.00%)	0 (0.00%)
4.	重選歐陽洪平先生為執行董事。	1,432,912,982 (100.00%)	0 (0.00%)
5.	重選徐慧敏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32,912,982 (100.00%)	0 (0.00%)
6.	重選李揚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32,912,982 (100.00%)	0 (0.00%)
7.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432,912,982 (100.00%)	0 (0.00%)
8.	按該通告第8項所載，授予董事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未發行本公司股份(「 股份 」)之一般授權(「 一般授權 」)。	1,430,343,789 (99.82%)	2,569,193 (0.18%)
9.	按該通告第9項所載，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購回授權(「 購回授權 」)。	1,432,912,982 (100.00%)	0 (0.00%)
10.	按該通告第10項所載，批准將本公司根據現行購回授權購回之股份數目加入一般授權內。	1,430,343,789 (99.82%)	2,569,193 (0.18%)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該等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該通告。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即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之記錄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114,307,929股，此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概無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投票受到限制，亦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i)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之股份，及(ii)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50%之有效票數贊成上述各該等決議案(其中第3(a)至第3(b)項決議案各為獨立決議案)，因此，各該等決議案已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為2,114,307,929股，第8項決議案項下之一般授權及第9項決議案項下之購回授權均會參考此股份數目而相應釐定。

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所有董事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參加股東週年大會。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騫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廖騫先生；執行董事歐陽洪平先生、溫獻珍先生、習文波先生及王新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慧敏女士、徐岩先生、李揚先生及陽秋林女士。